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金股份”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对甬金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建设延期事项进行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28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方式，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100,0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558.00万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99,442.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于2021年12月1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发行手续费及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250.55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9,191.4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1〕755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6月25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9,191.45
项目投入	62,459.2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9,213.53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958.00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0
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453.67
结余募集资金	14.33

二、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为“年加工 19.5 万吨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截至 2023 年 6 月 25 日，该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年加工 19.5 万吨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	117,200.00	70,000.00	62,459.26

三、募集资金管理和存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元)
浙江甬金 金属科技 有限公司 可转债募 集资金监 管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兰溪支行	1208050029200427869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兰溪支行	33050167612700001359	6,984.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 华分行	571905192910111	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 华分行	8110801013402318781	136,288.19
合计	-	-	143,272.47

注：上述招行账户已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注销，工行账户已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注销。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的原因

(一) 募投项目延期概况

根据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经公司审慎研究后对相关募投项目进度规划进行调整，拟将“年加工 19.5 万吨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本次调整前计划完工日期	本次调整后计划完工日期
年加工 19.5 万吨超薄精 密不锈钢板带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 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自可转债募投项目实施以来，公司根据总体战略布局，结合业务发展需求，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入，避免设备设施闲置浪费。由于该募投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受国际局势等外部环境因素影响，部分进口设备到货时间存在延迟，导致设备安装调试时间相应推迟，目前该项目一条生产线已全部安装调试完成并于 2023 年 6 月转固，另外两条生产线的轧机均已安装完成，但其余设备仍处于安装调试阶段。考虑到后续该项目整体设备安装调试仍需较长周期，公司经审慎研究论证，将“年加工 19.5 万吨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计划完工日期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 为保障募投项目延期后按期完成拟采取的措施

为保证募投项目本次延期后能够按期完成，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由专人负责该募投项目相关工作的协调与沟通，保质保量加快进度，确保不出现关键节点延后的情形；

2、指定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责任部门积极与项目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严格监督募投项目进展情况，确保募投项目进度，配合做好各项工作；

3、对设备调试情况保持关注，对于可能拖延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及时向公司负责人汇报。

五、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安排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的变化，虽然对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造成一定影响，但并未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系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求进行调整，未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导致项目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年加工 19.5 万吨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募投项目的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客观情况和公司长

远发展的需要。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

公司本次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事项是根据项目安排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变化，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甬金股份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薛峰



朱怡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